

广州市白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1 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根据《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现将我单位 2021 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1 年，本单位行政许可事项共计 9 个大项，分为 18 个子项：①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审批；②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③砍伐、迁移城市树木；④占用城市绿地审批；⑤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首次办理）；⑥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延续）；⑦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变更）；⑧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注销）；⑨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排放）核准；⑩城市建筑垃圾处置（受纳）核准；⑪城市建筑垃圾准运审批；⑫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⑬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理服务审批；⑭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许可变更审批；⑮. 拆除城市环卫设施许可；⑯. 关闭、闲置或者拆除生活垃圾处置的设施、场所核准；⑰. 古典名园恢复、保护规划和工程设计审批；⑱. 大中型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审查，其中 2021 年度新增 3 项市委托事项。我局所有行政许可事项均已按上级要求的时间节点纳入广州市白云区行政审批事项目录，全部进驻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广东政务服务网）和广州市白云区网上办事大厅。2021 年我局共收到行政许可申

请 607 宗，受理 607 宗；行政许可办结 607 宗，其中审批同意 606 宗、审批不同意 1 宗。

（一）依法实施情况。我局在实施行政许可审批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的审批权限、范围、程序、条件进行审批，并按照省市区的要求，定期对审批事项内容定期梳理，对审批事项受理清单、审批格式、审批样表以及内部流程进行全面优化，各项审批事项的实施依据、申请条件、申请材料等要素均与市级层面事项保持一致。对办理时限合理进行压缩，强化政务公开，提高服务效率与审批效率。

（二）公开公示情况。我局依照上级部门和业务部门的规定和管理要求，在广东政务服务网上公开行政许可事项目录和办事指南，公示内容包括实施主体、依据、程序、条件、期限、裁量标准、申请材料及办法、收费标准、申请书格式文本、咨询投诉方式等信息的方式、范围等情况。行政许可实施结果情况按要求在广州市信用信息系统进行录入公开公示，可登录广东省政务服务网（网址：<http://www.gdzwfw.gov.cn/portal/index>）查询。

（三）监督管理情况。

一是推进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模式，建立审批监管分离运行机制，确保审批事项批后监管工作落实到位。二是多措并举，增加监管的科学性、有效性。通过书面检查、实地检查、智慧化监管等方式，大力推进城市管理“大数据+监管”工作模式，逐步实现执法检查监管责任全程留痕，部门可查询、社会可监督、责

任可追溯。采取随机抽查、突击检查、专项督查、专项整治、事后稽查和考核评价等方式，提高事中事后监管水平。三是推进各科室、各职能部门联合监管。实现从单一科室、职能部门“单打独斗”转变为综合监管、智慧监管，做到“一次检查、全面体检”。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立完善我局 2021 年“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检查对象名录库。加快推进涉企信息归集共享，实行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进一步提升了监管的公平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四）实施效果情况。

按照“不跑少跑，一次办好”政务服务改革要求，我局围绕“最多跑一次”、“办事不用跑”等便民要求，不断开展业务优化，进一步优化办理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和办理材料，提高服务效率，实现“零投诉”和办结率 100%，得到了行政许可相对人的高度认可和满意评价。

（五）创新方式情况。

一是压缩办理时限，简化审批服务环节。政务服务事项承诺期缩减至法定办结时限的 6.58%，提升了审批效率。二是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实现不跑少跑。积极推行“网上办”，提高网上办理比例，当前，我局行政许可事项 100%可网办，100%办事不用跑，100%可网上预约。三是积极开展“容缺受理”服务。对基本条件具备、主要申报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条件前提下，因提交的申报材料中非关键性材料存在缺陷或瑕疵、需补正或撤换时，

实行容缺受理审批。

（六）推行标准化情况。

2021年，我局按照推进“数字政府”建设等相关要求及标准规范，围绕“审批服务标准化”、“同一事项、统一标准、统一编码”、“一网通办”的标准，全面梳理完善了行政许可事项清单要素，严格按照省行政权力事项通用目录和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管理的工作要求，实现同一事项名称、编码、依据、类型等基础要素严格统一，事项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等重点要素相对统一，其他要素符合规范。严格按照规范执行行政许可，无自由裁量权情况的发生。

二、存在问题和困难

（一）部分企业注册地址在我区，实际开展业务在外区或外市，事后监管及监督检查难度较大。

（二）随着镇街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推进，审批和监管分离实施，行政许可和行政检查、行政处罚主体间信息数据尚未实现实时共享，信息化应用深度有待加强。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加强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工作落实。

继续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工作，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要求，进一步提升事中事后监管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二）进一步推进行政审批信息化水平。

继续推进行政审批信息化水平，提高“全流程网办”实施范围，优化审批服务环节，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落到实处，按要求落实网上办、自助办、就近办、马上办、帮你办指标达标，实现不跑少跑。

（三）继续推动审批制度改革落到实处。

继续按要求落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提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的效率和质量，对符合条件的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实行“豁免制”；推进“容缺受理”服务和“告知承诺制”，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附件：广州市白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1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表

附件

广州市白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1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表

序号	审批事项		是否纳入市行政许可项目目录	是否进驻政务服务网	全年业务量（件）								实施过程					监督管理				
	事项名称	子项名称			申请量	受理量	不受理量	办结量	审批同意量	审批不同意量	网上受理量	网上全流程办结量	法定办结期限	承诺办结期限	实际平均办结时间	是否向社会公开审批结果	是否公开办事指南和业务手册	是否制定监管标准或制度	开展抽查监管人次	抽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件数	查处违法违规行为件数	收到行政相对人有效投诉举报数
1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审批	√	√	35	35	0	35	35	0	0	0	15	1	1	√	√	√	81	0	0	0
2		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	√	73	73	0	73	73	0	0	0	3	1	1	√	√	√	36	0	0	0
3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	√	11	11	0	11	11	0	0	0	10	1	1	√	√	√	22	2	2	0
4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	√	111	111	0	111	111	0	0	0	10	1	1	√	√	√	60	0	0	0
5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首次办理）	√	√	0	0	0	0	0	0	0	0	12	1	1	√	√	√	16	0	0	0
6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延续）	√	√	0	0	0	0	0	0	0	0	12	1	1	√	√	√	82	0	0	0

7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变更）	√	√	0	0	0	0	0	0	0	0	12	1	1	√	√	√	66	0	0	0
8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注销）	√	√	0	0	0	0	0	0	0	0	12	1	1	√	√	√	5	0	0	0
9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排放）核准	√	√	263	263	0	263	263	0	0	0	20	1	1	√	√	√	789	0	0	0
10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受纳）核准	√	√	7	7	0	7	7	0	0	0	20	1	1	√	√	√	252	0	0	0
11		城市建筑垃圾准运审批	√	√	83	83	0	83	83	0	0	0	20	1	1	√	√	√	315	0	0	0
12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	√	√	20	20	0	20	19	1	2	0	20	1	1	√	√	√	18	0	2	0
13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理服务审批	√	√	1	1	0	1	1	0	0	0	20	1	1	√	√	√	2	0	0	0
14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许可变更审批	√	√	3	3	0	3	3	0	0	0	20	1	1	√	√	√	0	0	0	0
15	拆除城市环卫设施许可	拆除城市环卫设施许可	√	√	0	0	0	0	0	0	0	0	20	1	1	√	√	√	1	0	0	0
16	关闭、闲置或者拆除生活垃圾处置的设施、场所核准	关闭、闲置或者拆除生活垃圾处置的设施、场所核准	√	√	0	0	0	0	0	0	0	0	20	1	1	√	√	√	1	0	0	0
17	古典名园恢复、保护规划和工程设计审批	古典名园恢复、保护规划和工程设计审批	√	√	0	0	0	0	0	0	0	0	20	1	1	√	√	√	0	0	0	0
18	大中型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审查	大中型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审查	√	√	0	0	0	0	0	0	0	0	20	4	4	√	√	√	0	0	0	0
合计					607	607	0	607	606	1	2	0							1746	2	4	0

注：表格中选项为是的打“√”，否的打“×”。